

#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 重大天气情况通告

(2022年第8期)

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省防总各成员单位：

据气象部门预报，4月30日到5月2日冷空气将自北向南影响我省，粤北、珠三角和粤西市县先后有中到强雷雨局部暴雨或大暴雨，并伴有8级左右短时大风、雷电等强对流天气，过程降温幅度可达 $6^{\circ}\text{C}\sim 8^{\circ}\text{C}$ 。五一假期南海南部海面上热带云团活跃，受其和冷空气共同影响，5月1日-3日我省沿海和南海海面风力6级~8级、阵风9级。

为做好近期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此轮降雨正值五一假期，安全防范任务艰巨。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绷紧防汛这根弦，以严而又严、实而又实的措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要全面落实防汛救灾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防汛抗旱行政首长负责制。各级三防办、应急管理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和组织协调

作用，加强会商研判、工作部署、检查督导。各有关部门要按职责做好工作，形成合力。各级各类三防责任人，特别是基层一线责任人要认真履责，确保责任落实无死角。

**三、强化监测预报预警。**气象、水文、应急、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要24小时紧盯雨情水情风情变化，加强监测预报和信息报送，强化分镇短临预警、暴雨重现期预警和夜间提醒，通过电视台滚动字幕、微信公众号、短信提醒等方式及时向公众发布预警信息。要强化气象预警信号与响应措施联动，确保强预警强联动强响应。

**四、强化隐患排查和安全管控。**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大隐患排查力度。水利部门要加强小山塘、小水库，特别是病险水库的安全管理。自然资源部门要强化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群测群防工作。住建部门要按预案及时对户外塔吊、龙门吊、脚手架、井架、升降机、高空吊篮等作业采取管控措施。交通运输部门要落实涉水工程、地下隧道等安全管控。各地要加强核酸检测点、防疫执勤点等户外帐篷的防风安全管理，雷雨大风期间，帐篷里面一律不得有人。

**五、强化旅游安全管理。**广州、佛山、韶关、肇庆、清远等地市要加强山区旅游景区、漂流娱乐设施、非开放的自然保护区、林场、水库、河道等重点区域的监测巡查和安全管理，制作安全警示标识，发布安全防范指引，必要时采取关停封闭措施。江门、阳江、湛江和茂名等沿海地区要加强滨海和海岛旅游安全管理。

**六、强化海上大风防御。**海事、交通运输等部门要提醒过往商船和海上施工平台做好防风措施，加强琼州海峡、上下川岛等跨海航线安全管理。农业农村部门和有关地市要加强休渔期到来前的渔业安全生产工作，避免冒险出海作业，确保不安全不出海。

**七、强化危险区域人员转移避险。**严格落实责任对接“三个联系”和特殊群体临灾转移“四个一”机制，按照村（居）“一页纸”预案要求，将“主动避让、提前避让、预防避让”落到实处，坚决、提前、果断、彻底转移危险区域群众。

**八、强化应急救援准备。**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 24 小时值班值守，充分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准备，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并及时报告省三防办、省应急管理厅（值班电话：020-83137111，传真：020-8313722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